

细化完善对4类责任主体的追究情形

——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修订颁布《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答记者问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日前,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办法》修订和贯彻实施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这次修订《办法》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答:生态文明建设,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党和国家工作的突出位置,把制度建设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生态环境保护能否落到实处,关键在领导干部,根本在制度保障。2015年8月印发的《办法》(试行),首次对追究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作出制度性安排,对推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人心、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地落实发挥了重要作用。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从理论到实践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但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生态环境损害问题时时有发生,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近年来,党中央对新时代新征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出了一系列新部署新要求,有必要与时俱进对《办法》进行修订完善。

新修订的《办法》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坚持严的基调和问题导向,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划清责任“红线”,为进一步做好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提供了遵循。《办法》的修订印发,对于推进生态环境法治建设,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增强各级领导干部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地落实,推动“十五五”时期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具有重要意义。

问:请介绍一下《办法》修订的主要内容。
答:《办法》共19条,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作了修改:一是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将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贯穿《办法》全文,在目的、原则、情形等部分充分体现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党政同责、失职追责压实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政治责任,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落实。二是拓宽适用对象。将事业单位、各类开发区领导成员,特别是国有企业及其内设机构、所属企业领导人员增列为参照执行对

商务部:

跨国公司对华投资“三个转变”

据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记者谢希瑶 黄锦铭)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5日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第二十六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有关情况。商务部副部长兼国际贸易谈判副代表凌激在发布会上介绍,从目前跨国公司对华投资,以及他们近年来参加投洽会情况分析,跨国公司对华投资新趋势概括起来有“三个转变”。

第一个转变是从“注重成本”向“注重价值”转变。当前,外商投资中国已不仅仅看劳动力、土地这些传统要素成本,他们更关注高效的产业生态、优越的基础设施,特别是现在的绿电、算力等新型生产要素供给,以及高效的供应链体系,充满活力的创新生态和高素质的人才供给。这些优势都是跨国公司在中国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也是他们在全球形成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第二个转变是从“填补空白”到“锻造实力”转变。早期跨国公司主要瞄准中国的资金和供给缺口,从引进资金、成熟技术到商业模式和管理就可以在中国较快获得成功。这些年随着中国产业发展水平提升,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消费应用场景的丰富和日趋多元化,越来越多跨国公司把中国作为提升其全球竞争力的“训练场”或“健身房”。

第三个转变是从“独立运营”向“协同发展”转变。过去很多外资企业在华投资都是搭建自己的研发和供应链体系,依托跨国公司内部产业生态来完成供应链的配套,所以过去很多外资企业在中国都是“大进大出”的。随着中国产业链供应链体系日趋完备和高效,现在越来越多外资企业正深度融入中国产业生态,本土化水平不断提升,与中方合作伙伴的协同发展日益加强。

(上接第一版)二是拓宽适用对象,三是细化完善责任追究情形,四是改进责任追究方式和机制。

《办法》指出,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工作坚持下列原则:党政同责、失职追责;依规依法、精准有效;严肃问责、终身追究。

《办法》还明确了责任追究方式:一是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二是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三是党纪政务处分。这些责任追究方式,可以单独使用,也可以依据规定合并使用。同时,对涉嫌违法犯罪的,要求及时移送有关机关依法处理。

165项“青岛场景”向社会开放

(上接第一版)消费升级领域场景15项,发布沉浸式体验、微度假、首店经济等新业态,盘活港口、海岸、剧院、商圈、闲置工业厂房等资源,激发消费市场活力潜力。

从申报主体看,“青岛场景”清单聚合多元主体力量,初步形成政府国企供场景、科创企业给技术的互补格局。机关事业单位及国企是场景培育开放中释放场景机会的主力军,共发布场景117项,其中有55项为场景机会,在全部场景机会中超九成。如市公安局开放警务机器人安防一体化协同应用验证场景、市城市管理局开放物业清扫巡逻机器人推广应用场景、崂山区交通运输局开放无人机生鲜冷链运输与城市即时配送场景。国有企业共发布82项场景,地铁集团、机场集团、中车四方等开放站点、作业区、生产线等真实场景,释放对新技术的需求。民营企业则聚焦“10+1”创新型产业体系、“4+4+2”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等发布41项场景能力,覆盖具身智能机器人、新能源、生物医药等细分赛道,其中不乏红外热成像钙钛矿新能源技术、映蓝科技恶劣海洋环境“深海应急救援无人船”等具备较好的商业化、规模化应用基础条件的新技术。

市发展改革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依托专项小组工作机制,组织挖掘整合可开放的重大应用场景,分析新技术、新产品潜在需求规模,谋划可转化落地项目,梳理配套扶持保障政策及措施,常态化征集清单,持续释放场景机会、收集场景能力。同时,深化场景清单对接服务,通过标准发布推介和全周期对接服务,梳理场景清单具体需求,分领域组织专场对接,加大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力度,助力场景机会、能力精准匹配,推动形成“以资源有场景,以场景谋项目”的工作格局。

象,加强对重点领域和重要对象的监督,全方位压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三是细化完善责任追究情形。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部署新要求和相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的新精神新要求,结合近年来巡视巡察、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审计等发现的生态环境方面突出问题,在原有追责问责情形基础上作了细化、调整、补充,以便工作中更好地参考把握。四是改进责任追究方式和机制。在责任追究方式上注重与现有法规相衔接,并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损害问题调查、线索移送、沟通协作等工作机制。此外,考虑到生态环境法典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界定包括了“资源保护”,为与法典做好衔接,《办法》将原先“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的表述统一改为“生态环境保护”。

问:《办法》中责任追究情形有哪些新变化?
答:《办法》根据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和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依据党委和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等在决策、执行、监管中的责任,重点对4类责任主体的责任追究情形作了细化完善。对地方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主要增加了组织落实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水资源刚性约束等制度,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赔偿工作等方面的责任追究情形。对地方党委和政府有关领导成员,主要增加了督促指导分管部门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有关资金等方面的责任追究情形。对地方政府有关部门领导成员,主要增加了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处理侵害群众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等方面的责任追究情形。同时,将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地方党委有关部门领导成员的责任追究情形单列一条作出规定。

问:《办法》对责任追究方式是怎样规定的?
答:《办法》明确了以下责任追究方式:一是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二是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三是党纪政务处分。这些责任追究方式,可以单独使用,也可以依据规定合并使用。同时,对涉嫌违法犯罪的,要求及时移送有关机关依法处理。《办法》对责任追究方式的上述修订,做到了与问责条例、党纪处分条例、组织处理规定等党内法规和法律相衔接,既体现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又涵盖多种方式,适用不同情节,有利于精准开展责任追究,使干部受到的

我国最大直径水下盾构隧道建成通车



■8月25日,由济南城市建设集团投资建设、中铁十四局施工的济南黄岗路黄河隧道建成通车,标志着我国最大直径水下盾构隧道正式投入使用。济南黄岗路黄河隧道全长约5.75公里,其中盾构段长约3.3公里,采用开挖直径达17.5米的“山河号”盾构机施工。隧道为单洞双层结构,上下层共设置六车道,设计时速60公里,是国内首条穿黄单洞双层盾构隧道。这是8月25日拍摄的济南黄岗路黄河隧道通车现场(无人机照片)。

新华社照片

协助122名职工办理工龄认定、社保补缴等业务。

崂山区着眼长效建机制,深入查找现行机制中不符合正确政绩观要求的规定,废止制度23项、修订完善制度25项。紧盯治理薄弱环节查缺补漏,配套出台乡村振兴、养老服务、食品安全等规章制度77项,以制度成果巩固整改成效。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持续完善考核评价体系,精准设置关键性、引领性指标,引导党员干部以正确政绩观履职尽责。平度市着眼巩固拓展学习教育长效机制,全面排查现有制度短板,靶向开展制度优化健全工作,出台体制机制53项、修订制度61项。围绕回迁安置攻坚、涉企执法规范等重点领域,修订出台《平度市回迁安置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平度市市企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年行动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着力提升制度实操性,推动相关工作落地见效。镇街、部门立足自身工作职责和工作实际,细化完善配套制度规范体系,从严抓好决策落地监督,持续提升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

养好“一条鱼”,串起“一条链”

(上接第一版)但船上养三文鱼,是前无古人的事。每一步都是创举,每一项攻关突破都意味着一项新的“中国技术”的诞生。那些在“国信1号”“国信1号2-1”上养殖大黄鱼积累的技术经验,为三文鱼的养殖打下了坚实基础。今年以来,“国信1号2-2”技术及运营总监孟广玮跟着船舶辗转南北,眼瞅着刚入舱时的三文鱼苗长大,变成脂肪丰盈、纹理清晰的成鱼。养殖团队日夜坚守,小心翼翼地“呵护”,重重“闯关”下来,他们攒下了一手宝贵的鲑鳟鱼“船载舱养”技术数据和资料。

养殖过程中,团队曾遭遇海水温度异常波动的考验。“有一次途经某海域,受洋流影响,海水温度骤升,紧急关闭各养殖舱进出水,开启增氧设备,加速驶离该海域,几小时后到达适温区,重新开启水泵进行水交换,整个过程养殖舱内水温波动未超过0.5℃,养殖鱼群状态正常未受影响。”孟广玮介绍。

在船端智能化管控中心,养殖人员对养殖舱内水、氧、光、饲、喂进行集中控制与实时监测。他们发现,三文鱼对饲料的投喂时间和投喂量极为敏感,经过反复试验,确定了精准的投喂策略。

针对三文鱼的生长特性,“国信1号2-2”对四大核心系统进行了智能化升级。国内首创的深层低温取水系统如同

反跨境腐败法草案首次提请审议

我国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反腐败涉外法律体系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记者孙少龙 胡了然)反跨境腐败法草案25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首次审议。草案共六章四十七条,主要包括明确我国反跨境腐败工作的原则、范围和主张;明确反跨境腐败工作机制和职责;强化案件办理和国际合作;明确企业廉洁合规义务;明确法律责任。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反腐败国家立法,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反腐败国家立法,以加快完善反腐败涉外法律法规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总结实践经验,有必要制定反跨境腐败法,为维护我国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据介绍,制定反跨境腐败法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跨境腐败治理决策部署,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反腐败涉外法律体系的重要举措;是强化我国反腐败鲜明立场,维护我国国家安全和发展利益的迫切需要;是规范跨境经营企业健康发展,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的务实举措;是丰富追逃追赃和办理涉外腐败案件法律“工具箱”,提高反跨境腐败工作能力的创新举措。

制定反跨境腐败法,将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推进反跨境腐败的经验做法与实践成果上升为国家法律,有利于丰富反跨境腐败法律措施手段,解决跨境腐败发现难、取证难、追赃难、定罪难等突出问题,为查办跨境腐败案件提供有力法律保障。

道路交通安全法拟作修改

明确了自动驾驶汽车和辅助驾驶功能的概念

出门上路关乎千家万户。8月25日,道路交通安全法修订草案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时代奔涌向前,道路上的车流与人流愈发壮阔。截至今年6月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76亿辆,机动车驾驶人5.67亿人。

现行道路交通安全法自2004年施行以来,在2007年、2011年、2021年修正了个别条款。此次修法顺应经济社会发展、回应民生之需,护航道路安全。

无人出租车穿梭于街头巷尾,新能源汽车的“智驾”系统不断迭代升级……自动驾驶逐渐从科幻驶入现实,自动驾驶汽车上路也将写入法律。

草案新增“自动驾驶汽车的特别规定”专章,提出国家支持自动驾驶汽车安全、有序、规范上道路测试、示范应用和行驶,明确了自动驾驶汽车和辅助驾驶功能的概念,并规定在自动驾驶功能激活状态下发生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由生产企业、进口企业接受处理。同时,驾驶具备辅助驾驶功能的汽车上道路行驶,按照非自动驾驶汽车的规定管理。

方向盘前刷视频、高速路上接电话……看似“顺手”的几秒钟,可能让一个家庭瞬间坠入深渊。草案新增规定,禁止驾驶时拨打或者接听手持电话、观看视频的“盲驾”行为。锈迹斑斑的“僵尸车”、横冲直撞的“超标车”,既堵路也堵心。聚焦“僵尸车”“超标车”治理和电动自行车、“暴走团”管理,草案亮出“实招”——规定禁止在道路上停放废弃机动车;禁止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车辆;要求及时劝阻、制止违法占用道路从事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非交通活动的“暴走团”等。

同时,草案加强对“酒驾”“毒驾”“飙车”行为的治理;将电动自行车在非机动车道内行驶的最高时速限制从15公里调整为20公里,要求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和乘车人戴安全头盔。

让群众办事更省心、出行更舒心,一批暖心举措也进入草案:规定机动车已申领电子行驶证的无需随车携带实体证件;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聚集性场所门前的道路,应当设置提示标志、行人过街设施等;适当扩大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金适用范围等。

道路千万条,安全第一条。修订道路交通安全法,以法治守护每一位道路交通参与者,让平安伴随着一次次出发与抵达。

新华社记者 孙鹏程 刘 硕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深海吸管”,持续抽取水下30至50米处10至16℃的冷水,攻克了三文鱼全年适温养殖的温度难关;智能投喂大脑实现了多品类饲料的24小时精准定时定量投喂;配合船上布设的数千个传感器,实现对水温、盐度、溶解氧及鱼群状态的24小时智能监控;全新的舷侧活鱼出舱系统与双品类加上线让产能提升20%。

验收数据令人振奋:首批次大西洋鲑养殖成活率达到97.3%,稳定生产阶段月增重超过500克。出舱三文鱼平均体重达4公斤以上,长度约0.6米,最大个体超过6公斤。0寄生虫、0抗生素、0药残,全面达到生食级标准。

从船体的设计、建造到养殖的技术、管理,国信养殖工船产业突破1000余项技术难关,形成60余项自主研发成果,建成14个创新平台,累计获得相关知识产权102项,打破了国外深远海大型养殖装备技术垄断,为我国深远海优质蛋白自主供给筑牢核心科技根基。

一条完整的产业链条

如果仅仅把首次开捕看作一次成功的养殖试验,那显然低估了它的意义。在青岛的产业布局中,这条三文鱼承载的是一条完整的产业链条。

水产良种是现代渔业的核心种质芯片。今年5月26日,由青岛蓝色种业研究院牵头组建的鲑鳟鱼遗传育种中心项目在西海岸新区琅琊镇正式开工。项目聚焦国产大西洋鲑种业自主可控,总投资1.5亿元,主要开展鲑鳟鱼种质保护、新品种选育、苗种繁育及产业化服务。项目将依托青岛本地繁育基地,联动国信工船(青岛)海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构建“种源自主—繁育可控—养殖高效”的全链条。

在陆基联动方面,青岛国信集团还在西海岸新区加快建设年产5000吨大西洋鲑的现代化陆基循环水产养殖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大西洋鲑育苗车间、养成车间、加工车间等生产车间。项目占地面积约350亩,着力打造北方最大的三文鱼养殖基地。

“船载舱养”模式突破了地理与季节限制,将三文鱼从深海出水到端上国人餐桌的时间压缩至24小时至36小时。相比于进口三文鱼动辄数周的跨国冷链运输周期,创造了“深海直达舌尖”的消费新体验。

从大黄鱼跃动舱间,到三文鱼飘香餐桌,青岛建设“蓝色粮仓”的梦想,随着“国信1号”系列养殖工船的航迹,沿着那条正在成型的全产业链,在深远海徐徐铺展。